

2022年度
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本级）单位决
算

二〇二三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本级）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本 级）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管理的法律法规；拟订全市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体制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推动国有粮食企业改革。

（二）贯彻执行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管理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会同有关部门研究提出全市粮食和物资储备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市级垂直的地方粮食储备体系建设；执行省粮食质量标准，提出粮食收购市场准入标准建议，承担粮棉糖市场监测预警责任，指导协调政策性粮食购销和粮食产销合作；负责全市军粮供应管理工作，指导全市粮食和物资储备系统国家安全工作。

（三）研究提出市级战略和应急物资储备规划、储备品种目录的建议，根据全市储备总体发展规划和品种目录，组织实施市级战略和应急储备物资的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

（四）负责全市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监督检查工作。监督检查粮食和物资储备有关法律、法规 and 政策的贯彻落实情况，拟订全市粮食流通、粮食库存、物资储备监督检查制度并组织实施。组织指导对政策性粮食购销活动和社会粮食流通进行监督检查，组织指导对国家粮食流通统计制度执行情况监督检查。负责本系统储备粮库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承担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日常工作。

（五）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市级储备粮油、棉花和食糖储存规模、品种、总体布局及收购、销售计划，提出动用市级储备粮油、棉花和食糖的建议；按照有关规定审批市级储备粮油轮换计

划并组织实施。

（六）负责粮食流通行业管理。负责全市粮食收购资格认定以及社会粮食流通统计工作。对粮食收购、储存环节的粮食质量和原粮卫生进行监督管理，组织粮食质量调查、品质测报、安全监测、质量会检和粮食质量信息发布，拟订粮食储存、运输技术规范并监督执行，开展粮食流通对外合作与交流。拟订全市粮食产业经济发展有关规划和技术规范、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拟订全市粮食和物资收储供应安全保障、粮食市场体系建设与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市粮油加工行业指导和质量、计量、标准管理工作。

（七）根据全市粮食和物资储备总体规划，统一负责相关基础设施建设和管理。负责政策性粮食储存、流通安全生产工作的监督管理，承担市级物资储备承储单位安全生产的监管责任。负责市级粮食和物资储备应急体系建设及应急管理，落实有关动用计划和指令。负责粮食和物资储备有关科技创新、技术改造、信息化建设等工作。

（八）指导全市粮食和物资储备系统财务、审计工作。

（九）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有关职责分工

1. 与平顶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职责分工。平顶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拟订粮食等战略和应急物资的市级储备规划和总量计划。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负责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

2. 与平顶山市应急管理局的职责分工。平顶山市应急管理局负责提出市级救灾物资的储备需求，组织编制市级救灾物资储备规划、品种目录，会同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等部门确定年

度购置计划，根据需要下达动用指令。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根据平顶山市救灾物资储备规划、品种目录、年度购置计划，负责市级救灾物资的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根据平顶山市应急管理局的动用指令按程序组织调出。

3. 与平顶山市农业农村局的职责分工。平顶山市农业农村局负责粮食种植环节的质量安全监管，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负责粮食收购、储存、运输、政策性粮食加工和原粮、政策性粮食销售环节的质量安全监管。

二、机构设置

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本级）内设机构7个，包括：办公室、人事教育科、储备管理科、政策法规科、财务审计科、产业发展科、执法监督科（平顶山市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办公室）。另设有机关党委和离退休干部工作科。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本级）决算包括：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本级）决算。

纳入本单位2022年度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具体是：

1. 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本级）。

第二部分 2022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本级）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94.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39.5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3.0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4.3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1.6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403.45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34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94.35	本年支出合计	58	694.3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与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694.35	总计	62	694.3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本级）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94.35	694.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9.50	239.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9.13	169.1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3.15	133.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97	35.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70.37	70.3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70.37	70.3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08	23.0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08	23.0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08	23.0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4.31	4.3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4.31	4.3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4.31	4.3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68	21.6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68	21.6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68	21.68	0.00	0.00	0.00	0.00	0.00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03.45	403.45	0.00	0.00	0.00	0.00	0.00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396.74	396.74	0.00	0.00	0.00	0.00	0.00
2220101	行政运行	329.96	329.96	0.00	0.00	0.00	0.00	0.00
22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6.78	66.78	0.00	0.00	0.00	0.00	0.00
22204	粮油储备	6.71	6.71	0.00	0.00	0.00	0.00	0.00
2220402	储备粮油差价补贴	6.71	6.71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2.34	2.34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999	其他支出	2.34	2.34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2.34	2.3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本级）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94.35	614.64	79.72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9.50	239.5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9.13	169.13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3.15	133.1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97	35.97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70.37	70.37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70.37	70.37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08	23.08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08	23.08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08	23.08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4.31	0.00	4.31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4.31	0.00	4.31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4.31	0.00	4.31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68	21.68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68	21.68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68	21.68	0.00	0.00	0.00	0.00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03.45	330.38	73.06	0.00	0.00	0.00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396.74	330.38	66.35	0.00	0.00	0.00
2220101	行政运行	329.96	327.08	2.88	0.00	0.00	0.00
22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6.78	3.31	63.47	0.00	0.00	0.00
22204	粮油储备	6.71	0.00	6.71	0.00	0.00	0.00
2220402	储备粮油差价补贴	6.71	0.00	6.71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2.34	0.00	2.34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999	其他支出	2.34	0.00	2.34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2.34	0.00	2.34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本级）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94.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39.50	239.5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3.08	23.08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4.31	4.31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1.68	21.68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403.45	403.45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34	2.34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94.35	本年支出合计	59	694.35	694.35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694.35	总计	64	694.35	694.35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本级）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694.35	614.64	79.7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9.50	239.5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9.13	169.13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3.15	133.1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97	35.97	0.00
20808	抚恤	70.37	70.37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70.37	70.37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08	23.08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08	23.08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08	23.08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4.31	0.00	4.31
21301	农业农村	4.31	0.00	4.31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4.31	0.00	4.3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68	21.68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1.68	21.6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68	21.68	0.00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03.45	330.38	73.06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396.74	330.38	66.35
2220101	行政运行	329.96	327.08	2.88
22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6.78	3.31	63.47
22204	粮油储备	6.71	0.00	6.71
2220402	储备粮油差价补贴	6.71	0.00	6.71
229	其他支出	2.34	0.00	2.34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2999	其他支出	2.34	0.00	2.34
2299999	其他支出	2.34	0.00	2.3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单位：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本级）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42.7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5.1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94.39	30201	办公费	9.3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1.06	30202	印刷费	1.0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35.43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91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9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98	30206	电费	0.8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9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61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4.40	30209	物业管理费	7.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0	30211	差旅费	5.73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1.6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4.82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24.38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105.92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8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70.87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3.45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1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3.73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2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5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95			
	人员经费合计	547.57					公用经费合计	67.0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本级）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本级）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本级）

2022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2.00	0.00	6.50	0.00	6.50	5.50	2.08	0.00	1.51	0.00	1.51	0.5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2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支总计均为694.35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44.77万元，下降6.06%，主要原因是：一是上年度结转的项目经费已按进度支出；二是厉行节约，严控经费开支。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合计694.3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694.35万元，占10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支出合计694.3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14.64万元，占88.52%；项目支出79.72万元，占11.4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694.35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24.49万元，下降3.41%，主要原因是：一是上年度结转的项目经费已按进度支出；二是厉行节约，严控经费开支。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94.35万元，占支出合计的100.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3.48万元，下降3.27%，主要原因是：一是人员变动调整、正常退休等导致人员经费减少；二是厉行节约，严控经费开支。

（二）结构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94.3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39.50万元，占34.49%；卫生健康（类）支出23.08万元，占3.32%；农林水（类）支出4.31万元，占0.62%；住房保障（类）支出21.68万元，占3.12%；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403.45万元，占58.10%；其他（类）支出2.34万元，占0.34%。

（三）具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502.60万元，支出决算为694.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8.15%。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96.90万元，支出决算为133.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7.4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离休人员工资调增及增发离退休人员离退休补贴、物业补贴、取暖补贴等。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27.50万元，支出决算为35.9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0.8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调增。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

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70.37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编报年初预算时无法预计年度离世人员情况，抚恤金根据当年离世人员情况由财政局按规定追加当年预算。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24.90万元，支出决算为23.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6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底单位医疗保险在次年初支付。

5.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4.31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此项目资金属于上年结转的经费支出。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20.60万元，支出决算为21.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2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单位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调增。

7.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粮油物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262.70万元，支出决算为329.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5.6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一是单位人员工资变动调整；二是支出包含上年结转资金。

8.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粮油物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70.00万元，支出决算为66.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4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相关经费开支。

9.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粮油储备（款）储备粮油差价补

贴（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6.71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该项目资金为政策性粮食财务挂账利息补贴，属于科室固定专项支出，未单独列入部门当年预算。

10. 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2.34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此项目资金属于上年结转的经费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614.6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547.5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67.0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我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2.00万元，支出决算为2.08万元，完成预算的17.33%。2022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严控“三公”经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占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1.51万元，完成预算的23.23%，占72.6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58万元，完成预算的10.55%，占27.88%。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 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预算为6.50万元，支出决算为1.51万元，完成预算的23.23%。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控制车辆运行经费开支。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万元，购置车辆0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1.51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2022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辆。

3. 公务接待费 预算为5.50万元，支出决算为0.58万元，完成预算的10.55%。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控制公务接待经费开支。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万元。2022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58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接待用餐。2022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8个、来宾57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7.07万元，比2021年度增加52.25万元，增长352.56%。主要原因是上年公务交通补贴未记入其他交通费用。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9.4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7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7.67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9.4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9.4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2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3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3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为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和《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有关规定，结合平顶山市市级预算绩效管理相关要求，我们高度重视，全面深化财政单位提出的贯穿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的绩效管理理念，积极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严格执行将预算绩效管理与单位预算“二上二下”编审过程相结合的要求，采取“事前申报绩效目标和指标、事中开展绩效日常监督、事后进行绩效评价”的方式，建立了贯穿项目支出“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的绩效管理模式，并将绩效结果运用到实际工作中。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694.3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14.64万元，项目支出79.72万元。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对2022年度市级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8个，涉及预算资金79.72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00%。从自评情况来看，部门履职效能进一步提升，各项工作基本完成，资产管理比较规范。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通过科学、规范的方法，基于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目标实现程度等，我单位2022年度8个项目支出绩效自评中，8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

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

项目自评绩效表详见附件。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我单位无重点绩效。

重点绩效评价表详见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

管理的事业单位) 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抚恤(款) 死亡抚恤(项): 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二十、卫生健康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行政单位医疗(项):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 下同)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 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一、农林水支出(类) 农业农村(款)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业农村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 住房公积金(项): 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三、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 粮油物资事务(款) 行政运行(项):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 的基本支出。

二十四、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 粮油物资事务(款)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 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五、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类) 粮油储备(款) 储备粮油

差价补贴（项）：反映储备粮油差价补贴支出。

二十六、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不能划分到具体功能科目中的支出项目。

第五部分 附件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填报单位(公章): 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 张琨一 2978988

项目名称		新增政策性粮食财务挂账利息补贴						
主管部门		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71	6.71	6.71	10	100.00%	10.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6.71	6.71	—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	—	
	其他资金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新增政策性粮食财务挂账利息补贴拨付及时。				确保新增政策性粮食财务挂账利息补贴拨付及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新增政策性粮食财务挂账利息补贴	6.71	6.71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专款专用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补贴拨付时间	每年底拨付	12月31日前拨出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性粮食财务挂账利息补贴保障率	100%	100%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农发行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注: 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100分, 项目单位自评原则上统一按以下方式设置: 对于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 成本指标20分、产出指标40分、效益指标2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 对于未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 对于不需设置满意度指标的项目, 其效益指标分值权重相应可调增10分。二三级指标的分值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指标重要程度合理设置。2.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 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 未完成的, 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填报单位(公章): 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填报人及联系方式: 张琨一 2978988

项目名称		农口前期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31	4.31	4.31	10	100.00%	10.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4.31	4.31	—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	—	
	其他资金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维持单位正常运转,保证单位工作顺利开展。			维持单位正常运转,保证了单位工作顺利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支出金额	≅4.31	4.31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差旅补助累计人次	≅10人次	>10人次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粮食质量安全监管能力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100	100		

注:1.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项目单位自评原则上统一按以下方式设置:对于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成本指标20分、产出指标40分、效益指标2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对于未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对于不需设置满意度指标的项目,其效益指标分值权重相应可调增10分。二三级指标的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指标重要程度合理设置。2.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填报单位(公章): 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 张琨一 2978988

项目名称		通讯及值班补助						
主管部门		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88	2.88	2.88	10	100.00%	10.0	
	其中: 政府预算资金	2.88	2.88	—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	—	
	其他资金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发放单位值班补助, 保证单位工作顺利开展。			用于发放单位值班补助, 保证单位工作顺利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支出金额	≤2.88	2.88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补助累计人次	≥30人次	>30人次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应急保障能力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粮食企业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注: 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100分, 项目单位自评原则上统一按以下方式设置: 对于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 成本指标20分、产出指标40分、效益指标2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 对于未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 对于不需设置满意度指标的项目, 其效益指标分值权重相应可调增10分。二三级指标的分值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指标重要程度合理设置。2.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 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 未完成的, 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填报单位(公章): 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 张琨一 2978988

项目名称		5月27日省粮食局转大清查经费(2019年结转)						
主管部门		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34	2.34	2.34	10	100.00%	10.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2.34	2.34	—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	—
		其他资金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要求做好政策性粮食库存数量和质量大清查自查工作及大清查“回头看”工作。				按要求做好政策性粮食库存数量和质量大清查自查工作及大清查“回头看”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支出金额	≦2.34	2.34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市级督导次数	≧2次	≧2次	20	20	
		质量指标	储备粮等级	≧三级	≧三级	20	20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我市库存粮油数量、质量安全	明显保障	明显保障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粮食企业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注: 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100分, 项目单位自评原则上统一按以下方式设置: 对于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 成本指标20分、产出指标40分、效益指标2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 对于未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 对于不需设置满意度指标的项目, 其效益指标分值权重相应可调增10分。二三级指标的分值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指标重要程度合理设置。2.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 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 未完成的, 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填报单位(公章): 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 张琨一 2978988

项目名称		工会及职工福利费、工青妇活动经费						
主管部门		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5.70	5.70	10	100.00%	10.0
		其中: 政府预算资金	10	5.70	—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	—
		其他资金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主要用于保障单位工会活动经费。				保障单位工会活动经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工会及职工福利费、工青妇活动经费	10万元	5.7万元	20	11.4	该项资金属于非税收入, 因2022年度响应政策减免房租导致非税收入减少。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青妇活动次数	≥3次	≥3次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准确性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工会福利发放时间	≤7天	≤7天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职工对单位认同感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91.4	

注: 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100分, 项目单位自评原则上统一按以下方式设置: 对于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 成本指标20分、产出指标40分、效益指标2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 对于未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 对于不需设置满意度指标的项目, 其效益指标分值权重相应可调增10分。二三级指标的分值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指标重要程度合理设置。2.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 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 未完成的, 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填报单位(公章): 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 张琨一 2978988

项目名称		扶贫联系点建设及慰问困难职工						
主管部门		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	3.78	3.78	10	100.00%	10.0	
	其中: 政府预算资金	4	3.78	—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	—	
	其他资金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主要用于保障单位扶贫联系点建设及困难职工慰问。				主要用于保障单位扶贫联系点建设及困难职工慰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扶贫联系点建设费用	≤2万元	2.71	10	10	
			慰问困难职工费用	≤2万元	1.07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扶贫联系点	1个	1个	6	6	
			慰问困难职工次数	≥1次	≥1次	6	6	
			慰问困难职工人数	≥10人	≥10人	6	6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准确性	100%	100%	6	6	
			慰问人员资格达标率	100%	100%	6	6	
		时效指标	慰问困难职工时间	12月份	12月份	5	5	
	扶贫联系点建设费用拨付时间		≤5天	≤5天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扶贫联系点基础建设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10	10	
			改善困难职工生活困境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困难职工满意度	≥90%	≥90%	5	5		
		扶贫联系点满意度	≥90%	≥90%	5	5		
总分						100	100	

注: 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100分, 项目单位自评原则上统一按以下方式设置: 对于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 成本指标20分、产出指标40分、效益指标2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 对于未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 对于不需设置满意度指标的项目, 其效益指标分值权重相应可调增10分。二三级指标的分值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指标重要程度合理设置。2.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

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填报单位(公章): 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 张琨一 2978988

项目名称		单位日常工作及文明创建经费						
主管部门		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2.2	41.80	41.80	10	100.00%	10.0	
	其中: 政府预算资金	42.2	41.80	—	—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	—	
	其他资金			—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主要用于保障单位日常工作和文明创建工作正常开展。			主要用于保障单位日常工作和文明创建工作正常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单位日常及文明创建工作经	≤42.2万元	41.80万元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明创建活动次数	≥5次	≥5次	10	10	
		质量指标	文明创建工作完成及时率	≥98%	≥98%	15	15	
			资金拨付准确性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文明创建工作成果转化	100%	100%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注: 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 满分为100分, 项目单位自评原则上统一按以下方式设置: 对于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 成本指标20分、产出指标40分、效益指标2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 对于未设置成本指标的项目,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 对于不需设置满意度指标的项目, 其效益指标分值权重相应可调增10分。二三级指标的分值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指标重要程度合理设置。2.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 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 未完成的, 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附件1

项目单位自评表

(2022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张琨一 2978988

项目名称		自然灾害生活类救灾物资储备购置资金及相关费用						
主管部门及代码		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700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20	12.20	12.20	10	100.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20	12.20	12.20	—	1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我市目前用于防范自然灾害、保障受灾群众基本生活的应急物资符合标准，能够实行定点储存、专项管理，保证灾害发生时调得动、用得上。			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新购救灾物资检测	1次	1次	5	5	
		质量指标	指标1：救灾物资储备质量达标率	100%	100%	10	10	
			指标2：仓储条件达标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1：救灾物资应急响应时间	≤36小时	≤36小时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1：救灾物资购置费用	2.34万元	2.34万元	7	7		
		指标2：物资存储仓库设施购置费用	≤10万元	9.86万元	8	8	按照购置进度结算剩余部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保障救灾物资储存安全	明显保障	明显保障	15	15	
			指标2：保障救灾物资正常使用	明显保障	明显保障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相关部门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p>注：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2.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p>								